簽　於 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教務處

主旨：檢陳本校國中部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教學研究會專業對話及建議事項回覆，請 核示。

說明：1.會議提案及記錄，請相關承辦處室依業務權責參閱，並主動向各科召集人保持聯繫，廣納建議，精進校務。

2.簽核後將回覆內容影印送各教學研究會參閱。

擬辦：奉　核後辦理後續公告及回覆事宜。

裝

訂

線

會辦單位：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蘇泓瑋 0616 1549

教師兼設備組長陳俊瑋 0617

學務處

教務處

教師兼教務主任黃玉真

教師兼學務主任張彥宇

代理校長黃玉真 0901 0947

實研組　　總務處

教師兼實驗研究組長陳俊斌

教師兼總務主任林明賢

試務組

教師兼試務組長鍾羽明

註冊組　　輔導室

教師兼註冊組長劉東岩 0617

教師兼輔導主任劉怡伶

設備組

教師兼設備組長林謙妤 0618

114學年度 第 二 學期 國 中部 國文 （科）第 3 次教學研究會簽到表

時間	115年 5月 25日 13 時 30 分～115年 5 月 25日 16 時 00 分
地點	國文學科教室
主席/主講人	陳怡君
紀錄	賴愉宏

出席人員

教師姓名	簽名	教師姓名	簽名
√ 陳宥蓁	陳宥蓁	盧昭蓉	盧昭蓉
黃玳勻	(請假)	林謙妤	林謙妤
陳怡君	陳怡君	劉素雯	劉素雯
賴梅娟	賴梅娟	鄭鈺棹	鄭鈺棹
賴愉宏	賴愉宏	林怡君	林怡君
劉惠君	#	孫孟君	

※若有其他與會人員，請自行增加於表格中。

114學年度 第 2 學期 國 中部 英文 （科）第 3 次教學研究會簽到表

時間	115年 5月 26日 12時 30分～115年 5月 26日 14時 0分
地點	英文專科教室
主席/主講人	郭靜蓉
紀錄	蔡曉慧

出席人員

教師姓名	簽名	教師姓名	簽名
蔡曉慧 ✓	蔡曉慧	郭靜蓉 ✓	郭靜蓉
黃郁芬 ✓	黃郁芬	陳柔妤 ✓	陳柔妤
史晶瑩 ✓	史晶瑩	黃寶萱 ✓	黃寶萱
林鳳英 ✓	林鳳英	林煌翔 ✓	林煌翔

※若有其他與會人員，請自行增加於表格中。

114學年度 第 二 學期 國 中部 數學 （科）第 3 次教學研究會簽到表

時間	115年 5 月 27 日 14 時 20 分～115年 5 月 27 日 15 時 05 分
地點	數學專科教室
主席/主講人	劉欣憓
紀錄	劉欣憓

出席人員

教師姓名	簽名	教師姓名	簽名
朱家德 ✓	朱家德	蘇秀媚	請假
陳明玉 ✓	陳明玉	吳文如 ✓	吳文如
曾勝煌 ✓	曾勝煌	吳欣容 ✓	吳欣容
劉欣憓 ✓	劉欣憓	何旻芳 ✓	何旻芳
方吟文	（兼課）		

※若有其他與會人員，請自行增加於表格中。

114學年度 第 二 學期 國 中部 自然 （科）第 3 次教學研究會簽到表

時間	114年 5月 28日 10時 分～ 115年 5月 28日 11時 分
地點	辦公室
主席/主講人	陳柏姿
紀錄	

出席人員

教師姓名	簽名	教師姓名	簽名
葉阿保	葉阿保	陳柏姿	陳柏姿
許文杰	許文杰	林明賢	林明賢
王思捷	王思捷	曾雍雯	曾雍雯

※若有其他與會人員，請自行增加於表格中。

114學年度 第 二 學期 國 中部 社會 (科) 第 三 次教學研究會簽到表

時間	115年 5 月28 日 13 時30 分～115年 5 月28 日15 時05分
地點	社會科教專科教室
主席/主講人	周怡君
紀錄	

出席人員

教師姓名	簽名	教師姓名	簽名
周怡君	周怡君	陳怡璇	陳怡璇
呂美霓	呂美霓	鄭秀蘭	鄭秀蘭
郭恬伶	郭恬伶	吳昭儀	吳昭儀
孫孟君	孫孟君		

※若有其他與會人員，請自行增加於表格中。

114學年度 第 二 學期 國 中部 健體 （領域）第 三 次教學研究會簽到表

時間	115年 5 月 27 日 10 時 30 分～115年 5 月 27 日 12 時 00 分
地點	體育辦公室
主席/主講人	陳惠美
紀錄	陳惠美

出席人員

教師姓名	簽名	教師姓名	簽名
林鈺兒	林鈺兒	陳惠美	陳惠美
劉依佳	劉依佳	黃婉妤	黃婉妤
陳莞玫	請假		

※若有其他與會人員，請自行增加於表格中。

114學年度 第 2 學期 國 中部 綜合 （領域）第 3 次教學研究會簽到表

時間	115年5月26日14時10分～115年5月26日15時45分		
地點	快樂創意班教室		
主席/主講人	賴佩文		
紀錄	賴佩文		
出席人員			
教師姓名	簽名	教師姓名	簽名
曾雯芬	曾雯芬	陳惠美	
陳錦雀	陳錦雀	賴佩文	賴佩文
趙禹菱	趙禹菱	洪久雯	洪久雯
黃志傑	黃志傑	黃婉妤	
葉阿保		徐偉文	徐偉文

※若有其他與會人員，請自行增加於表格中。

114學年度 第 二 學期 國 中部 藝術 （領域）第 三 次教學研究會簽到表

時間	115年 5月 26日 9 時 40 分～115年 5 月 26 日 10 時 40 分
地點	誠齋
主席/主講人	盧怡杏
紀錄	陳景全

出席人員

教師姓名	簽名	教師姓名	簽名
高珮馨	高珮馨	陳景全	陳景全
盧怡杏	盧怡杏	陳怡璇	陳怡璇
黃郁芬	黃郁芬	周怡君	周怡君
郭靜蓉			

※若有其他與會人員，請自行增加於表格中。

114學年度 第 二 學期 國 中部 科技 （領域）第 3 次教學研究會簽到表

時間	115年 5 月 28 日 12 時 0 分～ 115年 5 月 28 日 13 時 05 分
地點	圖書館自習室
主席/主講人	盧盈如
紀錄	盧盈如

出席人員

教師姓名	簽名	教師姓名	簽名
許智嫕	公假	曾雍雯 ✓	曾雍雯
盧盈如 ✓	盧盈如	劉欣憓 ✓	劉欣憓
盧玟燕 ✓	盧玟燕	黃意鈴	請假

※若有其他與會人員，請自行增加於表格中。

補救施測

114 學年度 第二學期 第三次教學研究會(國中部總彙整)

一、共同及分科討論紀錄彙整

處室	討論議題與結果
教務處	(一)請鼓勵學生參加全市科展並建立輪序指導機制。
	數學領域：依說明辦理。。 **自然領域**：已排序。
	(二)善用 AI 科技，精進數位教學(數位化　數位優化　數位轉型　未來智慧學校) (1)數位化：改善學校數位教學環境(提升載具使用時數) (2)數位優化：精進數位知能，運用數位工具優化行政和教學流程，顯著提升營運效率和教學效能，並將數位工具融入日常工作。 (3)數位轉型：建構完善的數位生態系統，創新教學模式，培養學生的數位素養，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和學校的競爭力，並建立永續發展的機制。
	國文領域：已宣達。 **英文領域**：轉知各英語科教師。 **數學領域**：轉知宣導。 **社會領域**：運用數位工具，善用 AI 科技是時勢所趨；但相關使用規範與限制的討論以及實作教學案例的示範與成效好壞的研議，也希望教育單位能有一套完善的作法，讓願景與實效能相符合。 **自然領域**：已宣導。 **藝術領域**：無須討論，已宣達。 **綜合領域**：鼓勵教師可視課程單元內容配合運用 AI 科技，善用數位教學。 **科技領域**： (1)載具搭配已建置完成之大屏，可增進課堂上之數位化，115 學年度預計師生/載具比會由目前 6:1 提升到 3:1，在載具數量增加的情況下，可規劃更多載具融入教學之課程。 (2)本領域可多多帶領學生參與相關競賽活動，例如機關王、AI 素養爭霸賽、貓咪杯、運思維挑戰賽等，增進學生相關素養及能力 **健體領域**：鼓勵教師可視課程單元內容配合運用 AI 科技，精進數位教學。
	(三)115 學年教科書發書時間表目前規劃(見議程附圖)： (1)4/20-24 各教學研究會討論、5 月訂書、8/28 日發書(舊生)。 (2)新生於 8/17-18 新生訓練發書。 (3)115 學年度下學期教科書發書時間則預估於：116 年 01/08 第 6、7 節(班會)
	國文領域：已宣達。 **英文領域**：討論後同意依照上述時程規劃。 **數學領域**：同意上學期安排， 下學期國中部請安排在該學期最後一次班會課（國三班會課為第六節）。 **社會領域**：無意見。 **自然領域**：已宣導。 **藝術領域**：已告知。 **綜合領域**：無意見。

		科技領域：無意見。 **健體領域**：無意見。
教務處	教學組	(一)語文競賽市賽尚未收到正式公文及計畫等相關訊息後將會 mail 電子檔予指導教師，請 114 學年度全市語文競賽指導教師持續協助指導學生
		國文領域：已宣達，請指導教師持續協助指導學生。
		(二)再次宣導如申請加班費三小時的老師，請依規定打卡，並依步驟執行後，通知教學組印出申請單。
		國文領域：已宣達。
		(三)請協助推派 115 學年度全市英語文朗讀及全市英文單字競賽之參賽學生名單，請列於會議記錄。
		英文領域： **1.**英文朗讀競賽參賽學生：國中部 105 王良愷 .英文單字競賽參賽學生：仍在挑選、訓練，等待確定名單後再另行通知。 **2.**115 學年指導老師: 英文朗讀郭靜蓉師、英文單字林煌翔師
	試務組	(一)請填寫補考範圍、暑假作業調查表。
		國文領域：已請負責教師處理。 **英文領域**： (1)補考出題老師及範圍：國一 林煌翔師(B2 單字全)、國二 蔡曉慧師 (B4 單字全)、國三 史晶瑩師(B6 單字全) (2) 補考監考老師：林煌翔師 (3) 暑假作業：國一升國二：複習 B1 及 B2、閱讀本(U13-18、U43-48) 國二升國三：複習 B1、B2、B3 **數學領域**： 補　　考　國一補考範圍：第二冊習作第一、二、三、四、五、六章總習題 國二補考範圍：第四冊習作第一、二、三、四章總習題 暑假作業　國一：複習第二冊 / 國二：複習第一、二冊 **社會領域**：已填寫於附件，請查收。 **自然領域**：已填寫，如附件 **藝術領域**：已詳細填寫於補考調查單，補考範圍是該年級課本 **健體領域**：無 **綜合領域**：已請負責教師處理。 **科技領域**：本領域無暑假作業，補考相關訊息如補考調查表。
		(二)請國一國二任課老師於 6/23 前，上網觀看補救教學施測結果，至少 2 次，謝謝！
		國文領域：已宣達。 **英文領域**：轉知各英語科老師。 **數學領域**：依說明辦理。
輔導室	資料組	(一)請生涯融入教師，記得於 6/4(四)前繳交生涯發展融入成果。
		數學領域：(生活大解密)依說明辦理。
		(二)請選出 115 學年負責生涯教育議題融入成果老師，並寫入會議紀錄。

		國文領域：已處理(未提供名單) **科技領域**：曾雍雯老師
秘書室		（一）「高雄市立中正高中教師兼任行政導師職務辦法草案」修正經過 05/07 第二次委員會討論後,修正後請參見附件。主要修正如下說明 （1）第三章第二條 第二條 本校教師具有下列資格，得申請緩任導師，具備下列資格者，提出緩任申請表後，由委員會審議之。 一、連續擔任導師六年且為當屆畢業班導師或擔任主任、組長滿三年卸任者。 （2）第四章第一條第三款 三、階段三：聘任導師(導師任期以三年並帶至該屆學生畢業為原則，高中藝能科老師以擔任體育班或高一導師為原則) （3）第四章第二條第三款 三、每年 5 月 31 日前由教務處依學校整體師資員額/比例、課程需求，提出初步規劃表，彙送學務處擬定導師建議名單。 （4）第四章第三條 第三條 導師遴選應依各領域(科)所需員額/比例分別作業，其順位如下： 一、順位一為自願擔任導師者（若自願擔任導師人數多於應任導師名額則以積分較高者為優先）。
		國文領域：於校務會議中尚需討論。 **英文領域**：無意見。 **數學領域**：暫無疑義，若有疑義將於臨時校務會議提出。。 **社會領域**：無意見。 **自然領域**：已宣導。 **藝術領域**：詳細討論請見行政回應。 **綜合領域**：已宣達。 **健體領域**：靜待校務會議時討論、決議。 **科技領域**：無意見。

二、領域專業對話：

英文科
高雄市立中正高中國中部 114 學年度 英語教學融入生涯發展教育心得分享 教師:黃寶萱 一、單元名稱: 翰林版 Book 3 Unit4 : What Do You Want to Be in the Future? 二、實施對象: 國中部 204 班學生（人數:26 人）

三、單元目標:

1. 對於各種常見職業的英文名稱、及其工作內容的英文說法，能讀懂並正確配對。
2. 能書寫各種常見職業的英文名稱。
3. 能以英文書寫、口語表達自己喜愛及未來想從事之行業，以及想從事此行業原因。
   I want to/plan to be a/an _____ because I like to _____.
4. 鼓勵學生了解各式行業的辛苦及需具備的能力。

四、教學過程:

1. 藉由分享全球網路排名前 20 名的夢想職業，鼓勵學生發想未來職業藍圖。
2. 老師介紹上述職業英文名稱及工作內容。
3. 學生填寫自己心中排名前 5 名的職業類別，書寫並彩繪於學習單。
4. 老師介紹課本的其他常見職業，請學生練習以英文重述不同職業對應的工作內容
5. 複習翰林版第三冊第 4 課不定詞的用法。
6. 請學生利用學習單進行小組問答活動，What do you want to be in the future? I want to be a/an _____，將組員的回饋填入學習單。
7. 小組上台分享學習單回饋，利用 example 的句型將答案描述出來，老師適時補充修正。
8. 整合全班的前 5 名夢想職業，激勵同學往目標邁進。

五、教學心得

1. 職業內容與學生日常生活密切相關，藉由認識不同的職業類別，提供學生更廣泛的生涯發展方向。
2. 學生能從身邊的職業（如律師、機長、業務員）找到學習意義，理解學習與未來的連結，提升動機。
3. 結合分組合作學習方式，增加學習互動與自我表達、聆聽他人看法之機會。
4. 學生於課堂中分享自己未來想從事的職業，同時也了解其他同學所嚮往的職業，可增進同儕交流，相互鼓勵。

專業對話:生涯融入教學分享

1. 寶萱師: 這次生涯融入教學的課程，我挑選二年級這一課來進行，主要引導學生除課文語單字的學習外，再做生涯議題的思考，我有設計一些學習單，讓學生可以依照老師的引導進行討論和思考，課堂上學生的參與度很不錯，也有一些學習單寫得很好，大家可以翻閱一下學生寫出來的學習單。
2. 煌翔師: (翻閱學習單後)二年級的學生對生涯的議題還蠻有想法的
3. 柔妤師: 不過現在的學生對於 Lady Gaga 好像有點陌生，我記得我上課的時候播放歌曲的影片給學生看，資源班的學生都不認識她。
4. 靜蓉師: 現在的學生的生涯規劃可能都是想當 Youtuber。
5. 晶瑩師: 我記得三年級有一課也是有提到生涯規劃的議題，或許下次我們也可以在三年

級做一些不一樣的活動

6. 曉慧師: 對三年級學生，可能談生涯會更有想法。
7. 鳳英師: 現在學生對於新興職業比較有想法。
8. 郁芬師: 學生反應很熱烈，對於將來要入哪一行有初步的想法。

114 學年度 第二學期 第三次教學研究會（國中部建議事項）

一、需行政回應

<table>
<tr><th>領域</th><th>建議或提案</th><th>相關處室/處室回應</th></tr>
<tr><td>自然</td><td>關於下學年的暑期輔導，此次議程中只有上課日期沒有科目分配，是否可先於學期末教學研究會中進行討論，再提交課發會。</td><td>教務處：已於 114-2 期初課發會及第二次教學研究會討論並公布，請參見以下截圖：
（五）115 年暑期學藝活動期程已於 114-2-1(115.04.10)課發會中討論通過：
1. 國二：0720-0814，一天 4 節，每週 20 節，共 4 週，共計 80 節。
2. 國三普通班：0713-0814，一天 4 節，每週 20 節，共 5 週，共計 100 節。
（暑假學藝活動：以不超過六週，總時數 120 小時為原則。寒暑假學藝活動以上午辦理為原則）
<table><tr><td>科目名稱</td><td>國文</td><td>英文</td><td>數學</td><td>生物</td><td>科學實驗</td><td>歷史</td><td>地理</td><td>公民</td><td>體育</td><td>導師</td><td>總計</td></tr><tr><td>國二節數</td><td>4</td><td>4</td><td>4</td><td>1</td><td>2</td><td>1</td><td>1</td><td>0</td><td>2</td><td>1</td><td>20</td></tr><tr><td>科目名稱</td><td>國文</td><td>英文</td><td>數學</td><td>生物</td><td>理化</td><td>歷史</td><td>地理</td><td>公民</td><td>體育</td><td>導師</td><td>總計</td></tr><tr><td>國三節數</td><td>4</td><td>4</td><td>4</td><td>1</td><td>3</td><td>1</td><td>1</td><td>1</td><td>0</td><td>1</td><td>20</td></tr></table>3. 國一、二、三體育班：
(1)節數規劃：為加強體育班學生之學科能力，暑假開設國、英、數、社、自課程。
<table><tr><td></td><td>國文</td><td>英文</td><td>數學</td><td>歷史</td><td>地理</td><td>公民</td><td>理化</td><td>生物</td></tr><tr><td>國一</td><td>4</td><td>3</td><td>3</td><td>0</td><td>0</td><td>0</td><td>0</td><td>0</td></tr><tr><td>國二</td><td>2</td><td>2</td><td>2</td><td>1</td><td>1</td><td>0</td><td>2(科學實驗)</td><td>0</td></tr><tr><td>國三</td><td>2</td><td>2</td><td>1</td><td>1</td><td>1</td><td>1</td><td>1</td><td>1</td></tr></table>(2)上課周次：
①國一：與國二體育班同步
②國二、國三：與普通班同步。
若對於期程與課程時數安排有疑義，皆可在充分討論後於期末課發會提出調整。</td></tr>
<tr><td>藝術</td><td>1. 針對「高雄市立中正高中教師兼任行政導師職務辦法草案」的意見：
(1)第三章第二條的連續擔任導師六年，是指六年以上每年可提緩任？第七年可提，第八年可提嗎？
(2)因為高、國中屬性不同，高中生已篩選，國中生良莠不齊，高中導師 8:00 到校，國中仍需導師 7:30 愛護，而且搗蛋事件層出不窮，故在[教師兼任行政導師職務辦法草案]中應該高國中分開討論，表決時也應高國中分開。在第三章第二條，一，連續擔任導師六年，這對於國中導師太累了，應為三年，並由國中單獨表決。
(3)第四章第一條第三款，三，階段三，聘任導師(導師任期以三年並帶至該屆學生畢業為原則)，提議改為 (導師任期以二到三年並帶至該屆學生畢業為原則)，以保障國一就空降導師的辛勞。
(4)第四章第二條第三款，三，加入比例，又回到多年前的母法，學校是否會按規則執行？</td><td>秘書室：可於學期中之辦法商討會議中提出並持續討論。</td></tr>
</table>

國文	1. 教師申請加班，例如早修加班，由學校相關單位協助申請 1.5 倍加班時數。 2. 115 學年度，國一部分國文科可出兩導師一專任，專任可跨年級。 3. 國文科梅娟老師擔任導師並有三個班級，於新學年升上國三時，希望兩個班就好，原本接手的 206 升 306，可轉由其他老師任教。	教務處：國一配課正積極處理中。梅娟老師也與之協調過，感恩梅娟老師體諒！ 人事室：有關「教師申請加班，例如早自修加班，由學校相關單位協助申請 1.5 倍加班時數」一節，說明如下： 首先，學校充分理解導師於早自修期間協助學生生活輔導、班級經營及相關教育工作之辛勞，也感謝各位老師長期配合學校推動各項學生照顧與行政運作。教師於非上班時間奉派出勤，如符合高雄市教師加班費替代機制相關規定者，得依規定辦理 1.5 倍補休時數，學校亦一向配合制度協助辦理。 惟須特別說明，高雄市教師加班得以 1.5 倍時數補休，係全國首創之加班費替代機制，與一般差勤系統原有加班補休計算方式不同。目前差勤系統尚無法自動判斷並核算教師每月可加乘之 1.5 倍補休時數，實務上仍須先確認教師當月加班紀錄、是否符合適用情形、是否已另行申請加班費或其他補休，以及相關證明文件是否齊備後，再由人事室逐案手動核算，並上系統補登加乘後之補休時數。 因本項制度涉及個人實際加班情形、每月時數結算及系統人工補登作業，需由教師先行提出當月符合規定之加班或奉派出勤資料，俾利人事室據以彙整審核。換言之，老師須每月提出申請，人事室承辦端亦須逐筆查核、計算及補登，並非系統可自動完成之作。 本校前於 112 年初即已就相關作業方式簽奉核定，明定當月符合 1.5 倍加乘補休之時數，採每月結算方式辦理，請教師於次月第一個週六前，依附件表格檢附相關資料送人事室提出申請，由人事室彙辦後續核算及補登事宜。此一作法主要係為使申請資料完整、時數計算一致，並兼顧行政作業期程與差勤資料正確性。 另因早自修加班涉及導師實際執行時間及是否符合奉派出勤等要件，仍請老師依規定先完成加班申請程序，並於次月期限內提出 1.5 倍加乘補休申請。人事室將持續本於服務立

		場協助彙整、核算及系統補登，也會視實務執行情形滾動檢討表件及流程，儘量讓申請作業更清楚、便利，減少老師與承辦單位雙方重複確認的負擔。 綜上，教師早自修加班如符合相關規定，學校均會依規定協助辦理1.5倍補休時數；惟因現行系統尚無法自動核算，仍須請教師於每月結算後依限提出申請資料，再由人事室統一彙辦。敬請各位老師理解並配合，以維護自身權益，也利學校行政作業順利進行。
健體	學校舉辦例行性重大活動時(例如：畢業典禮、春晚)，希望體育組能事先排空羽球場地的教學使用分配時段，避免教學受到影響。	學務處：已請體育組將相關期程列入考量，注意場地安排規劃。
科技	資訊科教師反應：試務組請託利用資訊課讓學生進行補救教學施測，但因不是全班皆需進行測驗，對教學上安排有很大的困擾，課堂上不易掌握學生狀況，也影響課程進度，希望能不要使用正課時段施測。	教務處：好，也特別感謝玟燕老師於本學年協助國二補救施測。

二、不需行政回應

領域	科內事務決議留存/建議
英文	● 建議 請在115學年度英語文競賽辦法「英文單字比賽」項目加入 【請學生到學校網站「熱門連結」國中英語單字練習區自行練習】
國文	● 建議 1.有關教師身心假，不是絕對由請假教師本人尋找代理人選，學校有義務「協調派員」代理。且在「協調代理人員」時，也應顧及代理課務教師的意願。 經詢問局處，以下為局處回覆: (有關您於115年5月25日反映事項，經交由本局處理，茲將辦理情形敬復如下： 一、查教師請假規則第3條第4項規定略以，教師申請身心調適假，服務學校不得拒絕，且不得為其他不利之處分；同規則第14條規定略以，教師請假，其課（職）務應委託適當人員代理；教師無法覓得合適代理人時，學校應協調派員代理。.....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請假期間，其行政職務應由學校預為排定現職人員代理順序。 二、綜上，教師向學校申請身心調適假，學校不得拒絕，且於請假教師無法覓得合適代理人時，應協調派員代理。 若有任何疑問，歡迎與人事室承辦人張小姐(電話：07-7995678分機3147)聯繫) 2.老師們的影印相關資訊，如接手之前老師的帳號密碼，希望使用人資訊可以改為現在的使用老師，而不是之前的老師

藝術	● 建議 謝謝總務處處理美術教室(一)的水管和水龍頭。
科技	● 科內事務決議留存 本年度 AI 素養爭霸賽，曾雍雯師及劉欣憓師有意願帶隊參加，資圖組將留意活動公文轉知競賽訊息。